



何锦浩

分所高级合伙人

办公机构 广州

联系电话 13570533355

工作邮箱 13570533355@139.com

工作语言 中文, 粤语

业务领域 刑事业务中心

律师简介

何锦浩，男，汉族，中共党员，广东梅州人，法律硕士，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（大学本科）、西南政法大学（硕士研究生）。现为北京德和衡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、监事会副主任、刑事业务中心总监，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死刑复核库律师，广东省律师协会经济犯罪辩护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兼秘书长，广东省法学会法律风险研究会理事、省法学会刑法学研究会理事，省民政厅全省性社会组织评估专家，广州市检察院人民监督员等社会职务。

擅长领域

主攻刑事辩护方向

曾办理的代表性案例

- 1、中山公用集团公司内幕交易案（中纪委侦办）；
- 2、广州伍某坚、伍某伟等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案（媒体报道）；
- 3、长沙陈某明等特大贩毒案（公安部督办）；
- 4、武钢集团邓某琳、曾某桃夫妇受贿案（中纪委侦办）；
- 5、中山李某媛虐子致死案（媒体报道影响大）；
- 6、广州天泽能源公司周某等集资诈骗案（社会关注）；
- 7、阳江姜某等黑社会性质组织、非法采矿案（省厅425专案）；
- 8、广州残疾小贩秦某妨害公务案（社会关注）；
- 9、江门蔡某雄特大运输毒品案（地方影响较大）；
- 10、顺德何某强等黑社会性质案、开设赌场案（扫黑除恶影响大）；
- 11、广州通融易贷公司董事长赖某非法吸收存款案（行业影响）；
- 12、北京新华财富资产管理公司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（知名企业）；
- 13、广州符某某等破坏计算机信息系统案（206专案，疑难复杂）；
- 14、中山冼某鑫故意杀人死刑复核案件（最高法院）；
- 15、湛江刘某军等人抢劫死刑复核案件（最高法院）；

16、广州肖某文等抢劫、放火、损毁财物死刑案件（最高法院）；

17、惠州卓某念重大制造毒品死刑复核案（最高法院）；

18、汕尾蔡某辉重大贩卖毒品死刑复核案（最高法院不核准）；

19、广州邱某英故意杀人死刑复核案（最高法院）；

20、佛山唐某金故意杀人死刑复核案（最高法院）；

社会职务

何锦浩律师曾经或正在担任的社会职务包括：

第九届广州市律师协会刑事责任风险防控法律专业委员会委员；

第十届广州市律师协会职务犯罪刑事专业委员会委员；

第十一届广东省律师协会职务犯罪辩护专业委员会委员；

2018年7月首批入选广东省律协刑事辩护律师库；

现司法部死刑复核案件法援律师库成员；

现第十二届广东省律师协会经济犯罪辩护委员会副主任兼秘书长；

现广东省西南政法大学校友会理事、副会长；

现广东省西南交通大学校友会副秘书长；

现广东省法学会法律风险管理研究会理事；

现广东省民政厅全省性社会组织评估专家；

现广东省法学会医药食品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；

现广东省法律援助局刑事法律援助律师库。

现广州市人民检察院人民监督员；

现广州市法学会诉讼法学研究会理事；

现广州市民营企业商会常务理事、副秘书长；

现广州市番禺区检察院听证员、公益诉讼观察员；

现广州市番禺区新的阶层联合会理事；

现广州市第一看守所特约律师监督员；

现广州市番禺区统一战线智库成员；

现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检察院听证员；

荣誉和获奖情况

1、广州市律师协会2018年度“理论成果奖三等奖”；

2、广州市律师协会2019年度“优秀专业委员会委员”；

- 3、广东启源律师事务所2020年度“业务成就奖”；
- 4、北京德和衡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2021年度“十大优秀案例奖”；
- 5、北京德和衡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2021年度“学术成就奖”；
- 6、北京德和衡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2021年度“优秀共产党员奖”；
- 7、广州市律师协会2021年度“理论成果奖鼓励奖”；
- 8、广州市律师协会2021年度“业务成果奖”（陈某明贩毒案）；
- 9、广州市律师协会2021年度“业务成果奖”（张某责任事故案）；
- 10、广州市律师协会2021年度“优秀专业委员会委员”；
- 11、2022年度广东省律师协会委员会优秀委员；
- 12、2022年度被广州市司法局评定为优秀人民监督员；
- 13、2024/2025年度广东省律师协会委员会优秀委员；
- 14、梅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；
- 15、北海国际仲裁院仲裁员；
- 16、佛山仲裁委员会仲裁员；
- 17、清远仲裁委员会仲裁员；

18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。